附件：

一.项目名称：遴选远程胎心监护技术合作、远程血糖监测租赁服务合作商项目。

二.相关要求：

★（一）需求数量：1家

## ★（二）商务服务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要求** |
| 1 | 服务期 | 三年，绩效评估考核合格签订下一年合同。 |
| 2 | 服务地点及时间 | 采购人指定地点;采购合同签订后30日内，提供符合标准的远程胎心、血糖监测设备完成安装、调试及医院信息管理系统对接能正常运行。 |
| 3 | 报价 | 报价应是完成本项目所有采购内容和比选文件规定的其它全部费用，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 |
| 4 | 合同价款支付 | 本项目采取据实结算方式支付，每个服务季度（一个服务季度为3个月）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供应商出具该服务季度的实际检测结算清单，采购人核实无误后，供应商支付采购人该服务季度管理费。  |
| 5 | 履约验收 | 参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

★（三）技术服务要求

1. 提供远程胎心、血糖检测设备，包括但不限于便携式胎心、血糖检测仪（支持蓝牙/WiFi数据传输）数据传输设备等。设备与设施须符合国家标准并定期维护，至少每季度比对校验，以确保其正常运行和检测结果的准确性。设备押金费不得超过1000元/次。
2. 服务应支持回传数据到医院目前使用的由重庆中联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医院信息管理系统。回传内容应包括结构化数据和PDF格式报告。要求实现在医院信息管理系统查看远程胎心、血糖检测报告，患者胎心、血糖数据可保存在医院业务数据中心进行数据分析。，实现数据的无缝对接和集中管理。
3. 提供专业的胎心、血糖检测数据分析和解读服务，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4. 至少派遣专业的驻点管理人员1名，协助医院开展工作，负责设备维护、操作培训及故障处理，对于紧急情况需在30分钟内响应，并及时解决现场问题。
5. 保密与安全：服务提供商需确保所有患者信息的保密性和数据的安全性。
6. 系统要求：确保服务系统无外院信息分流，系统界面无第三方链接或商城。同时系统需能够与我院目前使用的由重庆中联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医院信息管理系统完成绑定，实现数据的安全交互和统一管理。
7. 项目监测能力：能提供远程胎心监测、血糖检测服务，以满足医院对患者全面健康监测的需求。
8. 监测时长灵活性：监测时长可自由选择，满足不同患者的个性化需求。

(9)危急值处理流程：具备完善的危急值通知机制，出现危急值时通知患者和医院，提醒患者及时到医院就诊。

1. 其他要求：
2. 数据共享与研究支持：供应商应同意将相关数据提供给我院，作为医院科研工作的基础数据，提供既往合作医院科研成果转化案例证明文件。

(2)其他辅助监测能力

(3)供应商需须根据本项目实际需求，编制目实施方案与服务保障方案【（1）项目实施流程；（2）进度控制方案；（3）人员岗位设置及职责；（4）故障响应能力及时间；（5）设施设备管理制度；（6）服务流程管理方案；（7）突发事件应急预案；（8）危急值管理的规范紧急响应预案。】

**以上标注“★”号的为本次采购项目的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应全部满足。**

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单位） | 单价（元） |
| 1 | 远程血糖监测租赁服务费用 | （元/天、元/周、元/月、元/孕期） |  |
| 2 | 远程胎心监护租赁服务费用 | （元/天、元/周、元/月、元/孕期） |  |
| 3 | 医院管理费用 |  （%/季度）注：为参选机构每季度总收入的百分比 |  |

**注：**

1.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系统集成费用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品目及报价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印章。

3.如有多种规格，请按每种规格分别报价。

4.远程胎心、血糖监测租赁服务费用由参选机构与孕妇签订相关协议并收取，医院不参与收费过程。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 | 响应/偏离 |
|  |  |  |  |
|  |  |  |  |

注意：竞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虚假响应的，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XXX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日 期：XXX年XXX月XXX日

**质量保证书**

 ：

 （制造商家名称）是在 .（国名）依法登记注册的，其地址现在 。其主要营业地点现在 。

作为供应商，我方承诺，为本次招标提供的货物为原厂制造、合法渠道供应的全新产品。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承担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供应商单位名称： （盖章）

供应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授权销售产品清单

**法定代表人身份授权书**

 （采购单位名称）：

 本授权声明：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 ”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日期：

 ★说明：上述证明文件附有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时才能生效。

无围标、串标行为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无以下围标、串标行为：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不同供应商的董事、监事、高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采购项目；

8.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9.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10.法律法规界定的其他围标串标行为。

我公司承诺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与采购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投标单位不存在关联关系。如被查实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本公司将承担法律责任，接受相应的法律法规处罚。

投标人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承诺人） ：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